中国新闻奖报纸、通讯社新闻专栏参评作品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栏目名称 | | 明镜高悬 | 创办时间 | 2020年8月4日 |
| 原创单位 | | 检察日报社 | 刊播单位 | 检察日报·明镜周刊 |
| 字数 | | 4881字 | 语种 | 汉语 |
| 刊播周期 | | 周刊 | 刊播版面 | 6版 |
| 主创人员 | | 李英华 马菲菲 | 编辑 | 马菲菲 |
| ︵  作采  品编  简过  介程  ︶ | “明镜高悬”栏目紧紧围绕《检察日报·明镜周刊》的版面定位，深入挖掘检察机关办理的典型案例，通过讲述案件背后的办案故事，反映检察机关对刑事案件的监督过程，或报道检察官在办理刑事案件的过程中发现疑点、调查疑点、弄清疑点的经过，展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生动实践。 | | | |
| 社  会  效  果 | 以《检察日报·明镜周刊》6版为刊发阵地，报、网、端多渠道刊发，稿件内容充实有分量，社会效果好，产生了一批有影响力的报道。主要体现在以下4个方面：一是组织的多篇案例报道被最高检、长安剑等微信公众号转发后阅读量突破10万+，二是组织的案件报道引发央视等中央媒体关注并跟进报道，三是组织的稿件引发地方行业治理，四是组织的案例报道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 | | | |
| ︵  初推  评荐  评理  语由  ︶ | 《明镜高悬》专栏自2020年创办以来，着力于聚焦检察机关高质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生动讲述检察履职故事。栏目作品紧紧围绕最高检中心工作，在体现引领性和专业性的同时，以浅显易懂的语言准确解读法律知识，突出体现普法性和贴近性。该栏目社会影响大，转载率高，特别是被央视、长安剑转发或跟进报道，受到广大检察干警的欢迎，成为了案件报道品牌。  签名：  （盖单位公章）  2024年 月 日 | | | |

**附件4**

中国新闻奖报纸、通讯社新闻专栏代表作基本情况

|  |  |
| --- | --- |
| 作品标题 | （肩）犯罪嫌疑人到案后爽快认罪并要求“早点判我吧”，但他的供述与其他证据无法相互印证，检察官决定严查深挖——  （主）一把铁锤揭开案件真相 |
| 发表日期 | 2023年4月4日 |
| 作品 评介 | 家暴、侵害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犯罪是当下社会关注热点。该稿取材于湖南长沙一起因婚恋家庭纠纷引发的恶性刑事案件，是保障妇女合法权益的典型案例。司法机关与行政机关协作，排除化解婚恋家庭矛盾纠纷、保障妇女合法权益的做法也值得借鉴。该稿在传播案例警示意义的同时，兼具良好的普法效果和社会效果。 |
| 采编 过程 | 该稿对于案例故事、办案故事的双重挖掘，生动再现了一名“认罪者”傲慢不逊的犯罪过程、一名检察官查微析疑的办案过程，稿件双线交织，犯罪与打击犯罪的故事张力拉满，可读性很强。  编辑过程中，标题制作上深挖文字表达的视觉化效果，稿件肩题“犯罪嫌疑人爽快认罪并要求‘早点判我吧’”与主题“一把铁锤”形成有冲突感的画面，正文把“离婚现场女方遭丈夫暴力锤击”有冲击力的一幕放在开头，注意从点到面引发阅读兴趣。 |
| 社会  效果 | 稿件刊发后，被中国青年网、澎湃新闻等转载，被央视社会与法频道跟踪进行专题报道，并于2023年8月被最高检和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评为“加强司法救助协作典型案例”，为深化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提供了范例。 |

此表可从中国记协网www.zgjx.cn下载，上、下半年代表作前各附1张。

犯罪嫌疑人到案后爽快认罪并要求“早点判我吧”，但他的供述与其他证据无法相互印证，检察官决定严查深挖——

# 一把铁锤揭开案件真相

□本报记者 张吟丰  通讯员 周玮师

认罪认罚的犯罪嫌疑人通常会有悔过态度，并为自己辩解几句，但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检察院检察官李云军却遇到了一名傲慢不逊的“认罪者”。

在网上认识的温情多金男竟是刑满释放人员，女方提出离婚竟遭到暴力锤击。公安机关以涉嫌故意伤害罪将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检察机关发现犯罪嫌疑人郭某春在接受审查时态度轻浮，但自愿认罪，通过自行补充侦查后，凭借充分证据对郭某春以涉嫌故意杀人罪提起公诉。最终，郭某春受到了法律的惩处。

****离婚引来暴力殴打****

2022年2月23日，长沙市公安局开福区公安分局接到报警：在政务中心离婚登记处，正在办理离婚手续的郭某春突然锤击黄女士，致使黄女士受伤倒在血泊中。民警到达现场时，被害人黄女士已被送往医院，郭某春坐在沙发上，地上的锤子还有血迹。

到案后，郭某春交代了事实经过。2021年4月，刑满出狱的郭某春经网恋交友平台认识了某中学教师黄女士，两人相识半年后登记结婚。婚后不久，黄女士获悉郭某春曾因暴力犯罪受过刑事处罚，遂提出离婚。在离婚手续办理期间，黄女士态度有所缓和，提出要彼此冷静一下，并将离婚事宜委托给男性朋友毕某处理。郭某春认为黄、毕两人有不正当男女关系，想着要“教训他们一下”。

2022年2月23日，郭某春随身携带一把实心铁锤，与黄女士、毕某相约来到民政局。其间因黄女士态度冷淡，郭某春心生恨意，趁黄女士不备，举锤击打其头部、面部等多处。被工作人员阻拦后，郭某春恢复冷静放下了锤子，称不会伤害任何人，随后被公安机关带走。

警方经侦查发现，郭某春所述事实与案件经过基本相符。由于被害人黄女士的伤情构成轻伤一级，2022年3月，公安机关以涉嫌故意伤害罪将案件移送开福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承办检察官李云军在开展审查工作时，发现了疑点。

**傲慢认罪背后的真实意图**

从被害人伤情可见，虽为轻伤一级，但犯罪嫌疑人郭某春持铁锤攻击的部位均集中于被害人头部，并因击打力度大、击打部位关键，造成被害人七处骨折、三处粉碎性骨折，被打部位涉及眼睛、鼻子、后脑勺等多处重要人体器官。据接诊医生介绍，黄女士到达医院时呈休克状态，生命体征不稳定，被安排进入ICU抢救，医院曾多次下发病危通知书。

上述证言和伤情鉴定可证明，郭某春对被害人客观上有致命危害。

李云军通过审查案卷进一步发现，郭某春的供述看似完整，能够与证人证词相互印证，但有一个被忽略的细节：被害人的态度有所缓和之后，为何突然将离婚事宜委托给男性友人？

李云军询问了被害人黄女士，她表示，提出离婚后，她在家中被郭某春实施拖拽、用手机充电线勒脖子等暴力行为。在伤情鉴定报告中，有这样的描述：黄女士左手臂淤青、脖子被掐红，与郭某春以锤击打的部位不同，属旧伤。这可印证黄女士的陈述，亦可证实郭某春在二人日常生活中已有明显暴力倾向，使得黄女士对其惧怕。

李云军在讯问犯罪嫌疑人郭某春时，质疑其未如实供述曾对黄女士造成过人身伤害，郭某春竟回避检察官的质疑：“我就是用锤子击打了她，早点判我吧，别浪费时间了。”

犯罪嫌疑人的供述与其他证据无法相互印证，被害人的伤情和陈述也无法还原案件真相。李云军认为，需要更完整的证据链条给案件定性。

李云军通过综合分析，引导侦查人员多次前往案发地点，拓宽证人线索，进一步补充证据。

李云军发现，郭某春在2008年抢劫时使用的工具就是铁锤，而这一次其作案行凶使用的又是铁锤。“市面上可购买到的锤子有几十种，分别有不同的用途。郭某春选择这把锤子是偶然还是刻意？”

带着疑问，李云军走访了郭某春购买铁锤的店铺负责人。店主回忆说：“他（郭某春）说要买锤子，我问是买木工锤子还是泥工锤子，他最后买了泥工锤子。”店主还解释说，泥工锤子主要用于砸墙和地砖使用。李云军发现，木工锤子相对较小、较轻，而泥工锤子更大、更结实。

该证言有力证实了郭某春是蓄意购买具有一定杀伤力的凶器，对被害人伺机制造伤害。结合郭某春行凶特点及所造成的后果，可认定其行为已达故意剥夺他人生命程度。

经全面取证，缜密论证，这起案件背后的真相终于还原。

**“一把铁锤”背后的罪恶**

事实上，郭某春不但不是自己在征婚平台上描述的“高富帅”，反而前科累累，分别于1991年因盗窃罪、2008年因抢劫罪被法院判刑，2020年1月才释放出狱。之后，郭某春刻意营造自身经济实力雄厚、待人体贴入微的假象，骗取被害人黄女士的信任，并与之登记结婚。

黄女士发现郭某春过往服刑经历，意识到被骗后，向其提出离婚，郭某春以索要钱财、暴力对待等方式对黄女士百般纠缠，又因怀疑黄、毕两人有不正当男女关系而怀恨在心，遂购买作案工具，并藏在身上带入政务服务中心，在明知铁锤攻击他人头部后果的情况下，对黄女士实施暴力攻击。

审查期间，因有过类似犯罪经验，郭某春对相关法律法规有一定了解，得知黄女士伤情被鉴定为轻伤一级后，认为自己只要配合检察机关完成认罪认罚工作，就能被以故意伤害罪定罪、量刑有可能在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故爽快认罪。

检察机关经审查认为，犯罪嫌疑人郭某春虽造成被害人轻伤一级，但提前准备作案工具实心铁锤，并多次攻击被害人的头部，主观目的并非故意伤害，而是明知自己的行为会对他人生命造成现实紧迫的危险，且系累犯，社会危害性大，不能以故意伤害罪定论，应当定性为故意杀人罪（未遂）。

至此，在所有表象证据指向故意伤害罪的前提下，检察机关引导侦查机关全面取证，形成证据链条闭环，成功改变案件定性。2022年8月9日，开福区检察院以犯罪嫌疑人郭某春涉嫌故意杀人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2023年1月10日，法院经过审理，对检察机关的定性及量刑建议均予认可，以故意杀人罪判处被告人郭某春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赔偿被害人12万余元。

2023年2月，该判决赔偿已执行到位。为帮助被害人黄女士纾困解难，在办理该案期间，开福区检察院协同相关单位，对犯罪嫌疑人郭某春释法说理、耐心劝导，督促其签署了离婚相关文书，并为被害人黄女士申请了司法救助金。

中国新闻奖报纸、通讯社新闻专栏代表作基本情况

|  |  |
| --- | --- |
| 作品标题 | （主）揭开“零首付”背后的骗局  （副）温州龙湾：就案件反映出的问题向相关部门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推进当地房地产市场综合治理 |
| 发表日期 | 2023年11月14日 |
| 作品 评介 | 该稿着眼于“房子”，围绕浙江温州一起涉案金额达3900余万元的购房诈骗案进行报道，该案发生时在当地社会引起广泛关注，28名被害人组团多次到访检察院，要求检察机关“为大家伸张正义”。稿件对于案件背后的民生保障、正义伸张等社会热门关注点，也进行了延伸报道。 |
| 采编 过程 | 该稿对于合法合理保障被害人权益、用情理法解开被害人心结等情节着墨颇多，社会性和专业性兼顾，既满足了社会公众的知晓欲，也呼应了百姓对公平正义的追求。  编辑环节对于案例故事的警示意义着意凸显，兼顾新闻性与普法性，从追赃挽损与追诉犯罪同步发力、治罪与治理并重等角度，对于社会治理堵点、涉房屋买卖犯罪案件在司法实践中的疑难问题等，提供对策与参考。 |
| 社会  效果 | 稿件刊发后，被最高检官方微信转发后，阅读量迅速突破10万+，被新华社跟进采访，并被光明网、新浪财经等众多媒体转发。办理该案的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检察院在2023年12月被最高检荣记集体一等功。 |

此表可从中国记协网www.zgjx.cn下载，上、下半年代表作前各附1张。

**揭开“零首付”背后的骗局**

温州龙湾：就案件反映出的问题向相关部门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推进当地房地产市场综合治理

□本报记者 范跃红 通讯员 董佩佩 章吉森 杨统旭

2021年11月，“20位业主遭遇买房骗局”的相关新闻报道在浙江省温州市引发社会广泛关注。温州市龙湾区检察院检察官看到报道后，迅速跟进。近日，随着这起涉案金额达3900余万元的购房诈骗案顺利办结，28名被害人终于可以睡个安稳觉了。

****“零首付”购房****

“你真的找对人了，我们公司最近推出‘零首付’购房，你这边只需要配合我，保证你可以在‘无本金’的情况下买到房。”2021年6月，温州某房产中介人员张利、郑飞等人向有购房意向的小朱介绍。

小朱刚从外地来温州不久，对这家房产中介推出的“零首付”购房很是心动。“你放心，不用出首付，把相关证件给我，我帮你把一切都办妥！到时候贷款下来，你把房子租出去，租金可以用来还贷款利息，这不是挺好的吗？”不出一分钱，就可以买到房？虽然觉得不太可能，但是小朱抱着试试的态度，还是与张利、郑飞等人约定好，“零首付”购买一套价值500万元的房产。

没过几天，小朱就接到中介公司的电话，通知他到温州市民中心办理房产过户。随后，小朱又在张利的“帮助”下，成功办理了贷款。按照约定，小朱将钱款转给中介公司，用于支付原房主的剩余房款。就这样，小朱不花一分钱，“成功”购到一套500万元的房产。

小朱一直沉浸在遇到“天上掉馅饼”这种好事的喜悦里，2021年10月的一天，突然接到原房主林先生的电话：“说好房子贷款下来就把剩余房款付给我，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转给我？”自己明明已经将房子的抵押款支付给中介了，心存疑惑的小朱与原房主林先生见面后，才发现双方可能都被中介骗了，于是二人报案。

****天下没有免费午餐****

令人没想到的是，类似情形的报案，公安机关已受理多起。

“我收了30%的首付款之后，才愿意配合办理房产过户手续，按照约定买方去办理银行贷款，三个月内付清尾款，结果三个月过去了，却迟迟没有收到尾款。”有类似遭遇的房主王先生说。

作为“中间商”的张利，则将“零首付”购房者与原房主哄得团团转。

原来，张利找来郑飞、陈可等人，以中介身份取得客户信任后，一边接受房主委托出售房产，一边在市场上专门寻找像小朱这样没有购房能力但又想要购房的人，向他们提出“零首付”方案，声称先由中介垫付首付款，等到房子过户后向银行抵押贷款，再用贷款支付首付款和尾款，这些手续和房款支付，由张利等人“一手包办”。

实际上，张利等人收到房屋抵押贷款后，并没有支付给原房主，而是用于偿还自己的债务以及日常开销。

为了维持骗局，张利等人选择开展更多的“零首付”业务，通过“拆东墙补西墙”的方式，拿新骗到的购房款去补旧“窟窿”。随着张利的“零首付”购房业务越做越大，债务越堆越高，收不到尾款的房主也越来越多。有的被害人一边向公安机关报案，一边求助于媒体，于是，关于这个买房骗局的新闻报道在当地媒体刊出。

龙湾区检察院副检察长王美蓉看到报道后，与同事及时研判，第一时间派检察官依法提前介入案件，积极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

****追赃挽损与追诉犯罪同步发力****

2022年初，该案被移送至龙湾区检察院审查起诉。随着办案的展开，检察官发现，该案涉及被害人众多，又系重大民生的房产问题，如何尽力降低被害人损失是该案的关键。

“在审查起诉期间，我们发现张利还通过他人代持控制了多套房产，事关被害人的切身利益。”为此，检察官及时梳理清单，列出提纲，引导公安机关侦查人员对相关房产进行查封。

此后，检察官发现张利还有两辆汽车，随即又通知公安机关扣押车辆，为最大限度保障被害人和第三人的利益奠定了坚实基础。

“房产仅价值500万元，但是张利却获得了近1000多万元贷款！”在加大追赃挽损的同时，检察官发现某套房屋抵押贷款额远高于市场价值，“这中间是否存在其他违法犯罪事实？”为此，检察官再次提审张利。张利以“银行是根据评估报告放款的”为由搪塞过去。

为查明事实真相，该院决定开展自行补充侦查。经调取全部贷款材料、联系贷款申请材料中的第三方评估公司，检察官发现，该公司并未对该套房产作出上述评估报告，是张利等人伪造材料，通过行贿等方式伙同银行内部信贷人员林某（另案处理）申请贷款。通过自行补充侦查取得了详实的证据，该院成功追诉张利骗取贷款的犯罪事实。

经查，2021年6月至11月，张利伙同郑飞等人操作“零首付”购房牟利，几人分工合作先后与28名被害人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张利等人以先过户后向银行申请抵押获得贷款再支付尾款为由，哄骗卖家完成不动产产权变更，再以购房人的名义用该不动产向个人或金融机构抵押贷款，但所获贷款却未按照约定支付给卖家，没有支付的购房尾款共计3900余万元。

案件办理期间，被害人曾组团多次到该院，要求检察机关“为大家伸张正义”。考虑到案件牵涉28名被害人的房产，事关社会公共秩序稳定，该院在依法办理好这一案件的同时，充分听取被害人的意见，合法合理保障被害人权益，也用情理法解开了被害人的心结。

****治罪与治理并重****

经过认真审查，2022年7月，龙湾区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合同诈骗罪、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骗取贷款罪、伪造国家机关证件罪对张利等人提起公诉。

经过5次开庭审理，今年3月，龙湾区法院对检察机关指控的事实认定、罪名和提出的量刑建议全部予以采纳，依法以合同诈骗罪、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骗取贷款罪一审判处张利有期徒刑十八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12万元。同案的郑飞因犯合同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六个月，并处罚金40万元，陈可因犯合同诈骗罪、伪造国家机关证件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三个月，并处罚金50.5万元。

张利、郑飞提出上诉，8月17日，温州市中级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判决后，多名被害人来到龙湾区检察院送锦旗表示感谢。

以此案为契机，9月下旬，在浙江省检察院指导下，龙湾区检察院与温州市检察院联合承办“不动产交易的金融风险与司法规制”司法实务沙龙，聚焦涉房屋买卖犯罪案件在司法实践中的疑难问题，通过相互交流座谈，探讨相关治理对策和建议。

10月27日，该院就该案反映出的房地产中介服务不规范等方面问题，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推进当地房地产市场的综合治理。

 （文中涉案人员均为化名）

**附件5**

2023年每月第二周刊载作品目录

|  |  |  |
| --- | --- | --- |
| 月份 | 标 题 | 刊登日期 |
| 1 月 | （肩）这些银商通过低买高卖“酒吧豆”，为赌博网站收取赌资并非法牟利超过5个亿  （主）“酒吧豆”原来是境外网站赌博筹码 | 2023年1月17日 |
| 2 月 | （肩）为确保全案不漏一项证据、不漏一名犯罪嫌疑人，承办检察官开展自行补充侦查，最终追诉漏犯13人——  （主）32名“宝妈”做兼职，却沦为电信诈骗帮凶 | 2023年2月7日 |
| 3 月 | 因本报两会期间有《法治中国》两会特刊，刊载该栏目的《明镜周刊》停刊 |  |
| 4 月 | （肩）犯罪嫌疑人到案后爽快认罪并要求“早点判我吧”，但他的供述与其他证据无法相互印证，检察官决定严查深挖——  （主）一把铁锤揭开案件真相 | 2023年4月4日 |
| 5 月 | （主）空壳公司竟成外企长期供应商  （副）经过检察官释法说理，外企“内鬼”及与其里应外合的堂叔均认罪认罚 | 2023年5月16日 |
| 6 月 | （主）这款App背后藏着一个“隐形赌场”  （副）检察官审查查明，参赌人员达3.4万余人，各级代理抽头渔利高达1.1亿元 | 2023年6月6日 |
| 7 月 | （主）不止出售了三张银行卡  （副）办案检察官深挖细查发现案件疑点，通过引导侦查增加认定罪名 | 2023年7月11日 |
| 8 月 | （肩）在案件研讨会上，检察官们经过讨论认为案件存在的多处疑点需要逐一查清——  （主）寻找溺亡的真相 | 2023年8月8日 |
| 9 月 | （主）“消失的他”浮出水面  （副）犯罪嫌疑人改换姓名，检察官引导侦查成功锁定 | 2023年9月5日 |
| 10 月 | （肩）一个外汇“黄牛”团伙专为境外赌客服务，先后为108名赌客交易近2300万元，该案主犯获判后，检察机关又将负责跑腿的三人追诉到案——  （主）外汇“黄牛”栽了 | 2023年10月10日 |
| 11 月 | （肩）检察机关与公安机关两次召开联席会议，制定了详细的补充侦查提纲，引导侦查，还原案件真相——  （主）追诉，给30年前的被害人一个交代 | 2023年11月7日 |
| 12 月 | （肩）以“公链”概念为幌子、以高额持币生息收益为诱饵，吸引公众开设账户  （主）他们用虚拟货币组织传销骗局 | 2023年12月5日 |

填写连续12个月每月第二周刊载的作品标题（如遇重大节假日或重大事件，顺延一周），日刊栏目填写每月第二周任意一天刊载的作品标题，动态消息集纳式栏目填报栏目名称。